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5年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082]金寨县检察院		实施单位		金寨县人民检察院			
项目属性		一次性项目		项目期		1年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	216.67	年度资金总额:		174.55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216.67	其中:财政拨款		174.55		
	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0.00		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(2025年—2025年)				年度目标				
	为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,通过省级统一招聘录用书记员,保障司法雇员合法权益,保证检察职能正常履行;为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,招录司法警察,维持司法秩序、保护司法安全。				为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,通过省级统一招聘录用书记员,保障司法雇员合法权益,保证检察职能正常履行;为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,招录司法警察,维持司法秩序、保护司法安全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聘用制书记员工资		≤18人	数量指标	聘用制书记员工资		≤18人
			司法警察人数		2人		司法警察人数		2人
		质量指标	聘用人员离职率		≤5%	质量指标	司法警察定期巡查,保障司法环境安全		≤7每周次数
			司法警察定期巡查,保障司法环境安全		≤7每周次数		聘用人员离职率		≤5%
		时效指标	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时间		每月15号之前发放完成	时效指标	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时间		每月15号之前发放完成
			法警值班费及其他		≤192268元		成本指标	聘用人员经费成本	
		成本指标	聘用人员经费成本		≤1585232元	法警值班费及其他		≤192268元	
	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省聘书记员收入水平		不低于本地区上年度非私营单位平均工资	经济效益指标	省聘书记员收入水平
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社会矛盾,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		明显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社会矛盾,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		明显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单位履职、促进检察事业持续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		明显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单位履职、促进检察事业持续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		明显	
	满意度指标	干警满意度		≥98%	满意度指标	干警满意度		≥98%	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专项业务费-办案业务费（上年结转）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082]金寨县检察院			实施单位		金寨县人民检察院		
项目属性		常年项目			项目期		1年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	118.86	年度资金总额:		118.86	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118.86	其中:财政拨款		0.00		
	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118.86		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4年）				年度目标				
	保障单位正常运行				保障单位正常运行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在职干警人数		≤45人	数量指标	劳务派遣人数		≤7人
			省聘用制书记员人数		≤17人		在职干警人数		≤45人
			劳务派遣人数		≤7人		省聘用制书记员人数		≤17人
			自聘人员		1人		自聘人员		1人
		质量指标	全年不诉率		≥20%	质量指标	全年不诉率		≥20%
		时效指标	资金到位率		及时到账	时效指标	资金到位率		及时到账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	≤150万元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	≤350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社会经济安全		效果明显	经济效益指标	保障社会经济安全		效果明显
	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治安稳定		效果明显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治安稳定		效果明显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全院干警对本院的凝聚力		持续影响	可持续影响指标	全院干警对本院的凝聚力		持续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全院工作人员满意度		≥98%	满意度指标	全院工作人员满意度		≥98%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5 年度)

项目名称		基本建设支出-业务装备经费（上年结转）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082]金寨县检察院		实施单位		金寨县人民检察院	
项目属性		常年项目		项目期		1年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	0.21	年度资金总额:		0.21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0.21	其中: 财政拨款		0.00
	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0.21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（2024年—2024年）				年度目标		
	保障单位装备购置支出，提高办案效率。				保障单位装备购置支出，提高办案效率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年购置设备	≤20台	数量指标	保障干警数量	≤67人
			保障干警数量	≤67人		全年购置设备	≤20台
		质量指标	装备购置合格率	≥98%	质量指标	装备购置合格率	≥98%
		时效指标	购置装备到位率	≥98%	时效指标	购置装备到位率	≥98%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10万元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21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社会矛盾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	效果明显	社会效益指标	化解社会矛盾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	效果明显
		生态效益指标	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基层检察院机关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	效果明显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基层检察院机关业务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强	效果明显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全院干警满意度	≥98%	满意度指标	全院干警满意度	≥98%